

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粤安居部分业务暂停受理的通知

清远市各房地产企业、中介、群众：

受我市不动产登记系统切换影响，广东省数字住房（粤安居）一体化平台将根据清远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12 月 20 日印发《关于系统切换期间暂停办理所有不动产登记业务的公告》的时间节点，暂停受理部分新增线上线下入口的业务办理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2024 年 12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5:30—2024 年 12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:30，暂停办理清城区、清新区、佛冈县、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的存量房交易业务。

2025 年 1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5:30—2025 年 1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:30，暂停办理英德市、连州市、连南瑶族自治县的存量房交易业务。

暂停期间，我市商品房交易业务不受影响，但无法与不动产登记系统进行房源登记状态核验，各企业与购房者在签订商品房（一手房）合同时请自行再次核实查封、抵押等登记状态，谨慎

处理。

请各企业、群众提前做好业务办理时间，由此带来的不便
敬请理解。

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 年 12 月 24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